

倪文东书论集

倪文东 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倪文东著论集

倪文东 著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中国文联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倪文东书论集/倪文东著.-北京:中国文联出版社,
2008.8

ISBN 978-7-5059-5993-4

I.倪… II.倪… III.汉字-书法-艺术评论-中国-文集
IV.J292.11-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8)第118545号

书 名	倪文东书论集
作 者	倪文东
出 版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 行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行部 (010-65389150)
地 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100125)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责任编辑	周劲松
责任校对	潘传兵
责任印制	焉松杰 周劲松
印 刷	北京京师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1/16
印 张	11.5
插 页	1页
版 次	2008年8月第1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059-5993-4
定 价	68.00元

您若想详细了解我社的出版物

请登陆我们出版社的网站<http://www.cflacp.com>

目 录

- 高等书法教育的教学定位与人才培养 /1
当代书法发展的专业化趋势及其所面临问题的思考 /11
加强和重视高等书法教育的文化建设 /17
从书法教育看书法的现状与发展 /21
我国基础书法教育的现状、思考及对策 /24
走出基础书法教育的误区 /33
- 论中国书法的文化内涵 /37
书法风格略论 /42
论书法家的品格修养 /49
论书法的继承与创新 /53
当代隶书创作异变及审美探究 /57
论书法鉴别与欣赏 /63
论书法创作的原则和方法 /70
论书法创作的心理活动与思维活动 /82
穷变态于毫端 合情调于纸上——书法创作刍议 /101
- 颜真卿书法艺术略论 /106
柳公权书法艺术论 /111
从柳公权的思想看柳公权的书法创作 /124
略论柳公权楷书对后世的影响 /127
- 从陕西的历史文化地位看 20 世纪陕西书法的现状与发展 /131
启功先生书学观浅识 /142
启功书法学研究的价值和意义 /150
- 附：学书·读书·教书·著书——倪文东自述 /159

高等书法教育的教学定位与人才培养

新中国成立以后，书法艺术这门古老的学科伴随着中华文化的复兴，步入了一个全新的发展阶段，其中一个重要的标志就是全方位、多层面书法教育的蓬勃兴起，综合书法教育效果显著，成就突出。无论是高等专业书法教育、中小学的基础书法教育，还是社会性的业余书法教育等，都得到了突出的发展，取得了显著的成绩。和社会书法教育相比，我国的高等书法教育发展则相对比较缓慢，虽然如此，她也在按照其发展规律在小规模、有特色地稳步发展。1963年，浙江美术学院开始在国画专业招收书法专业的本科生，1979年浙江美术学院和中央美术学院同时开始招收书法专业的硕士研究生。20世纪80年代以后，南京大学、南京艺术学院、南京师范大学、广州美术学院等也开始在全国范围内招收书法研究生（有的设在美术院校的中国画专业，有的设在综合大学或师范大学的文字学专业、文艺学专业或美学专业），浙江美院的沙孟海、陆维钊、诸乐三等先生，南京大学的侯镜昶先生，南京艺术学院的陈大羽先生，广州美术学院的黄文宽先生等，成为我国新时期高等书法教育的开创者，为中国书坛培养了一大批书法精英。

20世纪90年代中后期，是我国书法教育发展的辉煌时期。这一时期，我国的高等书法教育不但走上了正轨，而且有了较大的突破和发展。我国第一个书法专业博士点在首都师范大学设立，以欧阳中石教授等为博士生导师，开始培养书法专业的博士生和博士后。随后，中国美术学院也设立了书法博士点，后来又成立了书法系，章祖安教授、王冬龄教授等，也开始培养书法博士生。山东大学的蒋维崧教授、徐超教授，浙江大学的陈振濂教授，北京师范大学的秦永龙教授，吉林大学的丛文俊教授，南京艺术学院的黄惇教授，苏州大学的华人德教授等，也开始在汉语文字学、美术学、古文献学等专业招收书法方向的博士研究生。目前，全国已有中国美术学院、中央美术学院、北京大学、中国人民大学、北京师范大学、首都师范大学、浙江大学、西安交通大学、南京师范大学、南京艺术学院、吉林大学、西南师范大学、华东师范大学、天津大学、天津师范大学、南开大学、四川大学、山东大学、鲁迅美术学院、山东艺术学院、曲阜师范大学、聊城大学、暨南大学、福建师范大学、山西大学、太原师范学院、北京教育学院、西安工业学院、海南师范学院、天津工会干部管理学院（排名不分先后）等30多所高校先后开设有书法艺术专科、本科、硕士、博士以及博士后教育。经过多年的教学和科研实践，许多院校

在书法专业的学科建设、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等方面取得了突出的成果，初步具备了书法作为独立学科的条件。经过30多年的努力，我国的高等书法教育完成了从专科、本科、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博士后及外国留学生等系统的教育层次和结构，并逐步走向规范化、专业化、系统化和学术化的道路。

但是，书法作为一个较年轻的新兴学科，许多问题都在不断地探索和实验之中，其深厚的传统文化内涵仍然有待于在现代高等教育体制内得到更加深入的开掘，学科建设有待于进一步加强，师资队伍普遍有待于进一步充实，科学研究的布局有待于进一步调整，教材建设有待于进一步完善，培养目标有待于进一步明确，各高校的教育和学术资源有待于进一步整合、互补和共享，海外高等书法教育的优秀成果和经验也有待于吸收。高等书法教育在我国新世纪书法事业的发展中处于一个什么样的地位？高等书法教育和社会书法教育的关系如何？高等书法教育的教学内容和培养目标应该怎样定位？我们培养出来的学生出路在哪里？带着这些问题，我作了一些初步的思考，愿与书法教育界和理论界同行进行商榷和探讨。

一、教学思路之多元性

高等书法教育应该有一个什么样的教学思路，也就是说我们应该给其作一个什么样的学术和学科定位，这是我们应该首先认真思考的问题。书法是中国独特的传统艺术形式，我国的高等书法教育没有可供参考和借鉴的成功经验及范例。30多年来，完全在走着一条逐步实验和探索发展的道路。根据目前的实际情况，我们大致可以把高等书法专业的教学思路和培养目标分为两大系列，即文化之系列和艺术之系列。一般而言，综合院校和师范院校的书法专业属于文化之系列，依托学校大文科的专业优势和特点，强调书法学科的传统文化特点，注重培养学生的文化基础和理论修养，要求学生学会读书和研究，同时加强书法技法的学习和实践。学生在校期间，就要求撰写和发表有关专业方面的文章和论文，这些院校书法专业的培养目标是培养高素质、宽口径、研究型的书法工作者；而美术院校及部分艺术院校的书法专业则属于艺术之系列，强调书法学科的艺术性和原创性，依托学校的美术优势和学科特点，注重对学生的艺术技巧实践和美学感悟能力的训练，讲究作品的线条训练和色块构成，对学生进行系统的艺术构形和美术制作方面的强化和培养，要求学生在校期间参加大中型艺术作品展览，在书法或美术创作方面有所成就。

由于高等书法教育文化之系列和艺术之系列的不同目标和特点，这些院校的书法专业从高考招生到专业培养完全有着不同的思路，各具特点，互有侧重。如美术院校的书法专业招生，要求考生应具有较高的艺术实践和创作能力，在文化课上线的基础之上，按专业课

的分数,从高向低录取,录满为止(据我们调查,大部分是如此);而综合院校和师范院校的书法专业则完全不同,对学生的文化课,如语文和外语等有较高的要求,一般是在专业课分数上线后,按高考文化课的分数由高向低录取,录满为止。近年来,有的院校也用专业课和文化课分数比例各占一半的方法录取。不同方法和不同要求所招收的学生,就有了不同的基础和特点,也适应了不同的专业培养要求。高等书法教育文化之系列和艺术之系列的不同培养目标和特点,表明了目前我国高等书法教育多元化、多层面发展的特点。近年来,全国各高校书法专业的研究生教育和培养,也有着明显的不同侧重和风格特点,有的导师侧重于古汉语文字学,有的导师侧重于美学和哲学,有的则侧重于文学,有的侧重于美术史论及创作,他们都从不同的角度对书法本体及书法与诸学科的关系进行系统的研究,指导和培养研究生。我们很难分出这些不同教学模式和培养目标孰高孰低,谁强谁弱,我们没有必要也不可能强求一律,整齐划一。对于这一问题,最好还是让历史来做回答,我们现在没有必要也不可能下一个完整而确切的结论。我们所要强调和提倡的是这些不同教学思路 and 模式之间的有机结合,相互学习、相互借鉴,促进共同发展。

我们再从高等书法教育和社会书法教育的关系方面,进一步探讨高等书法教育的教学思路问题。高等书法教育和社会书法教育有着本质的不同,她不是以培养专门的书法家为目标,就像大学中文系不是专门培养小说家和散文家一样(当然,个别有特质的人例外)。如果要培养一般意义上的书法家,根本用不着让大学来培养,社会教育就能解决问题。大学书法教育机构,是培养和造就中、高级书法艺术工作者的地方,培养的是高素质、研究型,集书法理论研究、书法教育和书法创作为一身的书法艺术工作者,所以仅仅会写字是不行的。接触到这个问题,于是就有人说:“有的书法专业毕业的大学生甚至研究生或博士生字写得很一般!”我们知道,书法是一种特殊的文化载体,是一种以人的综合知识和艺术修养为基础的艺术形式。一个书法专业的学生在大学四年里,读了不少书,临了不少帖,我们现在看他的书法作品比较稚嫩,没有什么个性和新意,但这是暂时的,因为他现在还处在打基础的阶段。一旦走向社会,他们将会在书法艺术的研究和创作上有一个质的变化。在学校所学的理论文化知识和艺术技巧,会和他的生活阅历及艺术实践紧密融合,产生新的飞跃。有人预言,再过十年,二十年,中国书坛上最有发言权的是全国各高校培养的书法专业的学生,他们是我国解放以来真正意义上的科班出身的书法艺术工作者。他们会成为未来中国书坛上理论研究、书法教育和书法创作的中坚力量。不是这样吗?1981年,由中国书协、共青团中央、全国学联等联合举办的“第一届全国大学生书法竞赛”在北京隆重举行,有来自全国各高等院校的近千名大学生参加了比赛,最后有百余人获奖,并由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了获奖作品集。这是中国书协成立后举办的第一次大型全国性活动,在海内外产生了很大的影响。目前,活跃

在当代书坛及高等院校书法专业讲坛上的许多中青年学者、书法家，如丛文俊、黄惇、陈振濂、华人德、徐利明等，就是这次书法比赛的获奖者，这是不争的事实。

二、课程设置之科学性

当我们理清了高等书法教育的教学思路之后，紧接着就是课程设置的问题。课程设置是否科学、合理，是高等书法教育的关键，关系到教育思路的贯彻，教学目标的实现等。按照常规，每个专业的课程设置一般都分为三大块，即基础课、专业课和选修课。基础课主要以本专业的基础知识和技法为主，注重学生基本知识和技能的培养。目前各高校书法专业所开设的基础课有：书法概论、楷书技法、行书技法、隶书技法、篆书技法、草书技法、篆刻学、书法史、古代汉语、汉语文字学等。学生要在两年之内学完篆、隶、楷、行、草和篆刻的技法课程，为日后的书法创作打好基础。这一点各高校的书法专业基本一致，只是各校有所侧重，或前后顺序不同而已。专业课主要以本专业的理论知识为主，注重对学生理论思维的开掘，培养学生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目前各高校书法专业所开设的专业课有：古代书论、书法美学、甲骨文研究、篆隶研究、行草研究、书画鉴定学、碑帖学、书法论文写作、书法鉴赏、书法创作等。由于各院校书法专业教学思路之不同，师资力量之强弱有别，所开设的专业课必然有所侧重，形成了较大的差别。有的偏重理论研究，有的看重作品创作，各有特点，各有所长。有的学校专业课程据师资力量而定，有的课程有教师就开，没有或暂时没有教师就不开或缓开。选修课目前是各高校书法专业所忽视的一个重要方面，其实这里大有文章可作。我们知道，在现代社会人才市场竞争的大形势下，作为社会应用性越来越弱，专业面又十分狭窄的书法专业，学生就业的困难是可想而知的。目前的人才市场上，书法专业毕业的大学生，包括研究生，很少有单位需要。但书法专业的就业前景并不十分悲观，只是需求数量小、要求较高而已。按照各个学校的设想和计划，书法专业的学生主要有7个方面的职业去向：（1）优秀的本科生可以考取本校或外校书法专业的硕士研究生；（2）去一些大学任书法专业的教师或艺术素质教育方面的书法基础课教师；（3）去博物馆、碑林、美术馆作书法研究或文物保管工作；（4）去一些和书法有关的出版社、杂志社和报社，作美术书法编辑；（5）去各地书法家协会作组织和联络工作；（6）去一些文化公司、广告公司或书画拍卖公司作书画鉴定、文案策划、图文设计和创作研究工作；（7）去中小学担任书法兼语文或美术教师。因此，高校书法专业的课程设置要面对现实，在不影响书法专业整体教学计划的前提下，应该加强选修课的教学力度，根据不同的行业需求和学生就业需要，开设必要的跨学科课程。选修课主要以与书法专业接近的学科为主，如文学、美术、美学，甚至广告学、新

闻学、博物馆学、管理学等,开阔学生的文化艺术视野,增强基础知识,提高基本技能。主要的选修课程有古代文论、古典文学、诗词欣赏与写作、中文工具书的使用、电脑美术、平面设计、中国画基础、中国美术史、应用文写作、博物馆学概论、考古学基础、广告创意与策划、书画鉴定学、书画装裱基础、教育学概论、心理学基础,包括公关与礼仪、市场调查与营销、书画市场概论等。各高校书法专业可以根据自己学校的实际情况,逐步开设这些选修课,改变书法专业与人才市场脱节的现状,使我们培养出来的学生具有较强的社会适应能力,找到专业对口或基本对口的较理想的工作。虽然说现在大学生毕业不包分配,但我们培养出来的学生找不到工作,这恐怕不是什么好事!试问,如果我们培养的学生没有单位要,学生找不到较理想的工作,那今后谁还会报考书法专业?有的高校书法专业每年招30人甚至60人,这样做,不要说学生毕业求职有困难,就是正常的教学恐怕也很难有保证。鉴于这个非常实际的问题,有的高校书法专业招生人数就比较少,从表面看来似乎有点保守,但却是极其稳妥的。有的学校以上一年学生就业的比率来确定下一年的招生人数,这是对教育负责,对学生负责,对家长负责的态度。只有这样,我们的书法专业才有持续发展的可能。

各高校书法专业的课程设置有不同的方法和思路,这很正常,互有长短,各具特色,并没有什么不好。一般说来,综合院校及师范院校的书法专业,在课程设置方面主要向文化和文学靠近,在专业课和选修课方面,有较大的加强和倾斜。如将大学中文系的一些主要课程引入书法专业,如古典文学、诗词欣赏与写作、古代汉语、汉语文字学、古代文论、工具书的使用等。这样做的目的非常明确,就是让学生在文化的背景和文学的基础之上,来关注书法文化和书法艺术,而不是就书法而论书法。这些学生考入大学时的文化基础就很不错,如果再进一步强化学习,阅读一般的史料和文献,进行理论研究,应该不成问题。有的师范院校还在选修课及专业实习中加入了教育学、心理学、伦理学和教育实习等,为的是让学生在将来的就业竞争中多一方面的能力。而美术院校或艺术学院的书法专业,课程设置方面,尽量向美术靠近,充分利用其专业特长和优势,在书法专业的课程中加入了素描、色彩、中国画(花鸟、人物和山水)、平面设计、广告学、写生实践等,其目的也是给书法专业的学生多一些机会,多一条出路。

三、师资队伍之合理性

高等书法教育的另一个关键问题是教师。师资是高等书法教育可持续发展的另一个关键所在。目前全国高校书法专业的师资结构基本合理,具有较高的教学和学术水平,在书法

理论研究、书法教育研究、书法技法研究及作品创作等方面，取得了突出的成果，他们在认真搞好教学之余，出版了不少理论专著，发表了大量学术论文，承担了许多国家及省、部级科研项目，作品多次参加全国及国际书法艺术大展，有的多次担任全国书法篆刻展览及单项书法展览的评委，他们先后为中国当代书坛培养了一大批优秀的中、高级书法艺术工作者，这些人大多活跃在书法教育、书法事业管理、书法创作及新闻出版、书画拍卖市场、广告公司等单位。这些高校书法专业的教师及其培养出来的优秀学生，正在为中国书法艺术的繁荣和发展默默无闻地做着贡献。

根据我们的调查和了解，全国高校书法专业的师资主要由两方面人员组成：一类是综合院校或美术院校书法专业毕业的博士生、硕士生和本科生；另一类是由文学及汉语言文字学、历史学及考古学、美学及哲学、美术学及设计学等专业转过来的专家教授。第一类教师的特点是年龄比较小，又经过系统、深入的书法专业学习和研究，对书法本体的认识比较深刻，思维敏捷，动手能力强；第二类教师的特点是年龄稍长，知识面较宽，教学经验丰富，综合学科和知识结构合理。但是，我们不能不看到全国高校书法专业师资中所存在的一些问题：一是专业教师的数量严重不足。有的学校急于开办书法专业，只有一两个教师，就开始招生；有的教师是从行政部门或其他教学岗位转行过来的；有的教师还在读研究生，没有办法就临时请社会上的书法家来授课，教学质量得不到保证。二是有的教师专业水平不高，学术上缺乏建树，不能够胜任教学工作；理论课讲授缺乏深度和力度，只是资料的堆砌和罗列，缺少自己的独特见解；技法课和创作实践课，很少动笔给学生进行示范，对书法本体的认识缺乏深度，说不出个所以然来；有时候临帖或进行创作示范，随心所欲，让学生不知所从。三是某些教师教学有自己的专业特长和艺术倾向性，对学生的学习有明显的偏激导向性。有的书法专业教师编写教材时，选用自己的字形和作品作示例，或让学生临写自己的字，这是十分严重的误导。著名学者启功先生多次说过：“作书勿学时人，尤勿看所学之人执笔挥洒。盖心既好之，眼复观之，于是自己一生，只能作此一家名家之拾遗者。何谓拾遗，以己之所得，往往是彼所不满而欲弃之者。或问时人之时，以何为断。答曰：生存人耳。其人既存，乃易见其书写也。”（见启功《论书札记》，三联书店，2002年7月版）启功先生认为今人的字不宜学，更不能看今人挥毫写字，否则将会受其影响，成为某某人之“拾遗者”。我们作为书法专业的教师，如果不让学生临习古代名家的优秀碑帖，而让学生学写我们自己的字，让学生成为我们自己的“拾遗者”，那可真是误人不浅。这虽然是个别现象，但也不容忽视。

高校书法专业教师结构是否合理，这其中还有一个目前学术界和书法界普遍议论和关注的问题，即高校专职书法教师的专业局限性问题。因为每个学校的专职教师都是有人数限制的，少的2至3人，多则5到6人，是按所招收学生的数量来规定的。有限的教师，有限的资

源,有限的水平,加之教师固定、思路单一、方法陈旧等,要培养高质量、高素质、宽口径的书法专业人才,是有一定困难的。笔者认为,解决这一问题,可以采取四种切实可行的办法:其一、内部调配。其二、引进人才。其三、校际联合。其四、开门办学。内部调配的办法最方便,也很有效,即在本校的中文、历史、哲学、美术、教育、心理等系科聘请专业教授兼课,主要解决书法专业向边缘学科渗透的问题。引进人才的办法,必须在定员定编的基础上进行。引进教师应该注意知识结构和年龄结构的合理搭配,有条件的院校最好能引进博士或硕士,要考虑书法专业可持续发展的问题。但不一定都要引进书法专业的人才,可以考虑适当引进文字学、美术学、文艺学、美学等专业的高学历教师,但这些教师必须对书法本体有较深刻的认识,有一定的书法学习经历和创作水平,不会写字的,学历再高也不合适。各高校书法专业各有所长,亦有所短,如果广泛联合,互通有无,资源共享,则是办好书法专业切实有效的办法。可以尝试互派教师授课、互派学生选课、论文交叉指导等合作方式。还可以在访碑游学、教学研讨、举办作品展示及创作笔会等方面进行广泛的联合,互相取长补短,共同提高。开门办学的问题应该是高校书法专业认真思考和积极稳妥实施的问题,这是和书法界接轨,将学生逐步推向社会,为学生将来走向社会,谋求职业最好的实践机会。我们的高等书法教育绝不能关门办学,和社会及书法界不发生任何关系是不行的。为了避免盲动现象,我们在操作方式上,应尽量稳妥而有实效。第一,定期聘请书法界有一定学术水平和创作实力及影响的专家,来校为学生作专题讲座;第二,不定期邀请在书法创作实践方面有一定实力和影响的中青年书法家来校为学生作临帖和创作示范(根据其擅长的书体及风格,有所侧重);第三,联合书法家协会,经常举办一些中小型书法学术研讨活动和书法笔会,让学生广泛接触书法家,认识社会,用自己所学的专业知识去思考,去辨别,并在实践中逐步提高自己的鉴赏能力和创作水平。中国书法家协会和各省的书法家协会,在全国有一定的社会影响,其中有不少具有真才实学和创作实力的书法家。各高校书法专业完全可以和书协密切合作,开展学术活动,资源共享,互通有无,共同发展。有人可能不赞成我的观点,认为高等书法教育有自身的规律和特点,用不着和社会接轨。这个问题可以研讨,我认为书法专业毕业的学生最后毕竟要走向社会,他们迟早要在书法这个领域或行当工作,让学生较早地了解社会,接触书法界没有什么不好。

高等书法教育不仅需要有一套完整的专业发展规划,更需要有一支强有力的专业师资队伍,形成专业优势、年龄优势、理论研究优势和艺术创作优势等特点。这样,我们的高等书法教育事业才有稳步持续发展的可能。

四、教学方法之灵活性

书法专业是特殊的学科，在教学方法上应采取特殊的办法，要灵活多样，行之有效。书法专业的学生既需要从书学理论上进行系统的学习和研究，更需要从书法实践和篆刻技巧方面进行强化训练，理论与实践齐头并进，不可偏废，使学生既能系统地学习和研究书法史论知识，又能熟练地掌握书法及篆刻的实际书刻技法，手脑并用，既具有较高的理解、分析和鉴赏能力，又具有较强的艺术创作和实践应用能力。

高等书法教育的教学方法应该有4种思路：（1）学习取法上应注重传统，研习古代名家的经典作品，决不能追随潮流，取法今人；（2）教学方法上应精讲多练，因材施教，理论与实践紧密结合；（3）理论感悟上应研究史论，要求学生多读书，读原著，重在分析和理解；（4）实践训练上应强化技法，从临摹逐渐过渡到创作，但不宜过急。在具体的教学方法上，应注重培养学生的4种能力：（1）细致入微的观察能力，即读帖思考的能力，对古代优秀书法作品的用笔、结构、章法及风格气韵等察之尚精，重在培养学生观察的主动性、持久性、深入性和敏锐性等；（2）形神兼备的模仿能力，即动手实践的能力，所谓拟之贵似，重在培养学生模仿的准确性、持续性、成效性和综合性等；（3）融会贯通的感悟能力，即培养学生的艺术思考和觉悟能力，启发学生综合运用书法艺术语言，将文学内容和书法形式有机地结合，发挥想象力，为创作作充分的准备；（4）创造能力，即在观察、模仿和感悟能力的基础之上进一步发挥主观能动性，创造出富有个性的书法艺术作品。

书法教学从古到今有其特殊性，师傅带徒弟的方法延续了几百年，现在发展到进入高等教育领域，这是一个创举。书法教学要研究和实践出一套行之有效的科学方法，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尽管我们在长期的教学实践中探索出不少好的方法，总结出不少好的经验。但目前我国的高等书法教育在教学方法上，还存在一些问题，突出反映在书法技法和艺术实践课方面。比如，同样是在讲授技法课，不同的学校，不同的教师，方法截然不同。在具体的书法教学当中，有的教师采取的是“强化式”的教学方法，有的教师采取的是“贯通式”的教学方法，两种方法各有所长，也各有所短。比如在草书技法教学中，甲教师用的是“强化式”的教学法，让学生专临一本帖，如孙过庭的《书谱》，要求学生一学期临到底，仔细体会和认识。这种教学方法的好处是教师教得深入，学生学得细致，逐字分析和练习，能全面学习和掌握一个书法家的风格特点，学得深，记得牢。不足之处是，学习面太窄。大学本科在书法学习上是打基础的阶段，学生的学习面

应该相对宽一些。如果学了四年书法专业,就草书这种重要的书体,只接触到孙过庭的草书,未免太狭窄了点,在他今后的学习中还要补上其他的课程。而乙教师用的则是“贯通式”的教学法,让学生先后临习皇象的《急就章》,王羲之的《十七帖》,智永的《草书千字文》,孙过庭的《书谱》,怀素的《自叙帖》,黄庭坚的《诸上座帖》和王铎的《草书诗卷》等。从章草、今草到狂草,内容丰富,风格多样。这种方法的好处是让学生对古代名家的草书经典作品广泛接触,普遍临习和尝试,学习面较宽,可以从中了解和选择自己喜欢和符合自己审美情趣的作品,为今后再进行深入的学习打下一个好的基础。不足之处是时间短,任务重,学得不深,临得不透。如果把这两种方法有机地结合起来,效果可能会好一些。关于这个问题,本人有专文论述,在这里只是作为书法教学中的一个普遍问题提出来,供各位专家参考和讨论。

另外,高校书法专业的教学手段应该多样,要充分利用现代技术设备和科技手段进行书法教学,扩大学生的艺术视野,增强艺术鉴赏能力。如利用电脑多媒体技术制作教学课件和欣赏光盘,用投影仪来进行专业教学,让学生观看书法教学录像和CD—ROM光盘等。这样做有非常好的艺术直观效果。因为书法教学,不让学生看古代优秀的作品和图片,空对空干讲,教学效果不会太好。

书法专业的教学实习必不可少,这不是指师范院校的教育实习(如果学生毕业要去学校教书,教育实习是必须进行的),而是指去实际生活当中访碑游学,不是去游山玩水,而是去有摩崖和碑刻的地方,实地考察和学习。我国是书法艺术的源头,全国各地有众多的碑林和博物馆,我们可以有选择地进行实习。在本科三年级进入专业教学时,可以组织学生赴北京、洛阳、西安、汉中、泰安和曲阜等地进行艺术实践和实地观碑教学。具体的教学实习可以划分成三条线:第一条线为北京线。具体地点有故宫博物院(明清时期的书法及篆刻精品)、北海公园(“三希堂”书法作品)及北京石刻博物馆的石刻等;第二条线为西北线。具体地点有河南安阳(甲骨文博物馆)、河南洛阳(北魏龙门造像二十品和关林北魏墓志精品)、陕西地区的西安碑林(汉唐名碑)、汉中石刻(汉代摩崖石刻)、耀县碑林(北魏造像石刻)、昭陵碑林(唐碑精华)等;第三条线为山东线。具体地点有曲阜(汉隶名碑及魏碑精品)、邹县(四山摩崖及《莱子侯刻石》等)、泰安岱庙(《张迁碑》、《衡方碑》等)、泰山石刻(《经石峪金刚经》和泰山刻石群)等。

我国的高等书法教育经过多年的努力,已经初步形成规模和特色,而且具有非常好的发展势头。但是,我们不能不看到高等教育的发展还存在许多问题,有些具体问题我们自身经过努力,可以逐步完善和解决,但有些问题必须经过有关教育行政部门的努力,才能得到最后的解决。这其中最大的问题就是书法专业的学科划分和专业定位问题。建国以来

一直到现在，在学科划分和专业定位问题上，书法专业始终不能够独立，连二级学科都不是，一直依附于美术学专业，属于美术专业的一个分支。多年来，我国的高等书法专业实际上是在夹缝之中生存和发展，大部分高校的书法专业实际上是在美术学专业之内招生，研究生招生也是如此。这个问题如果得不到根本解决，高等书法教育的发展必然受到影响。书法专业应该属于国家重点保留和保护的少数传统专业之一，其深厚的文化传统和历史积淀，有待于我们努力传承和发展。相信经过大家的共同努力，我国的高等书法教育事业将会不断创新和发展，有一个非常美好的发展前景，培养出更多更好的优秀人才，为我国文化艺术事业的繁荣和发展做出应有的贡献！

（原载《全国第六届书学讨论会论文集》，河南美术出版社，2004年4月出版）

当代书法发展的专业化趋势 及其所面临问题的思考

一、问题的提出和由来

中国书法经过 20 世纪 80 年代的全面复兴，在经历了全国的书法热之后，稳步进入 21 世纪。25 年来，我国书法的发展取得了显著的成就，所经历的变化和变革是深刻的、巨大的，在管理体制的建立、展览评选机制的规范、教育培训的完善、国际交流的繁荣等方面都显现出逐步走向专业化发展的倾向。经过全体书法同仁的努力，书法和美术专业的发展差距在逐步缩小，特别是近年来悄然兴起和蓬勃发展的高等书法教育，为当代书法的专业化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中国书法的发展已经到了提出专业化的有利时机。多年来，许多专家为此做了许多努力，在理论研究、学术探讨、创作实践等方面都为我们做出了表率。中国书法如果再沉浸在业余发展的好大喜功和展览的繁荣层面，不进行专业化的有力推进，我们和美术学科的差距会越来越大，书法本身的发展也会受到极大的限制。在当今网络时代、信息时代，书法的实用性逐渐失去的同时，书法如果再不强调和推进艺术性和专业化，我们将不再辉煌，中国书法将面临消解甚至消亡，这绝不是危言耸听！

在提出书法专业化发展问题的同时，首先有几个问题需要说明。

1. 书法专业化并不单指全国高校的书法专业教育，它必然包括社会书法教育。社会书法教育多年来所取得的成绩，是有目共睹、毋庸置疑的。特别是以中国书法家协会书法培训中心、中国教育学会书法专业委员会为代表的社会书法教育机构，多年来，在当代书法的专业化发展方面，做出了突出的贡献。

2. 现在提出书法的专业化问题，并不是认为过去书法的发展就不具备专业化的特点和倾向，恰恰是过去的书法组织、展览和教育等在专业化发展方面，为当前和今后书法专业化的进一步推进提供了基础和可能。

3. 提出书法的专业化发展问题，并不是想要否定中国书法家协会从上世纪 80 年代以来在书法的组织活动、展览比赛、理论研究和书法普及等方面所取得的突出成就和做出的重要贡献。可以说，中国书法家协会在推动当代书法专业化发展方面，起着关键的作用。

4. 提倡书法的专业化,并不是要否定当代书法发展的个性化特点和地域化倾向,而是更加突出和强调书法的艺术性特点和个性的张扬。因为,当代书法的发展,必须强化艺术性,突出现代展厅效果和视觉冲击,提倡书法家与时俱进,创作出适合21世纪审美观念的优秀书法作品,为时代服务。

5. 提倡书法的专业化,并不是要否定中国书法的文化特性。相反,更要求强化当代书法发展的文化内涵,要求广大书法工作者不断提高自身的文化修养,把写字和书法严格区分开来,将技术的训练和艺术的体悟结合起来,用传统的书法艺术来讴歌和表现我们这个伟大的时代。

二、书法专业化发展的鲜明标志

1. 书法教育的发展

(1) 学科的发展

书法教育与书法创作并蒂而生,互相依存,共同成长。但是,古代书法教育一直是私塾化的模式,几乎没有形成规模化、程序化、专业化和独立的教育体系。尽管在历史上由于君王的个人喜好和提倡,曾出现过书法教育相对繁盛的局面,但是时间大都很短暂,并没有得到很好的持续和发展。当然这并不是完全否定前人的成就,而是我们应该从传统的师徒相授向规范化、专业化和学科化发展。中国书法教育在经历了漫长而艰难的选择后,最终定位于现代的教育体系中书法专业化的发展。当前的书法学科已经形成了从本科、硕士、博士到博士后的完整教育体系。

(2) 人才的培养

到目前为止,全国大约有30多所高校设立了书法专业,这些院校中有美术学院、师范大学,还有综合大学或理工类大学。这些院校大都为书法专业的学生开设了书法史论、古代书论、书法技法、篆刻学、篆刻技法、汉语言文字学、古代汉语、文献学等课程。虽然每个院校由于教育性质和倾向性不同,所设置的课程或多或少,或偏于美术,或趋向于文学,但从整体观看,这些课程使学生可以系统地学习书法基础知识、书法基本技能及相关学科知识。这些知识不仅为学生提供了书法本体知识,也在一定程度上,一方面使书法学科逐步得到了健全和完善,另一方面也为书法专业人才的深层次培养创造了条件并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近几年来,一批批本科生、硕士生、博士生开始走向社会,服务于教育系统、出版社、博物馆及行政单位等各个行业部门,特别为书法专业教育部门和科研机构充实了人才资源。更有一些院校书法专业的学生开始在国内外各种大型比赛和展览中屡屡入展和获奖,崭

露头角，一些学生开始撰写学术论文，参与各种书学理论研讨会。这些信息向世人展示着一个重要和清晰的信号：高校书法专业开始成为当代书法发展的重镇和生力军。同时，如此良性的循环发展，也逐步充实、规范了书法教育的发展模式，更为当代书法发展提供了规范化、专业化和年轻化的发展生机和活力。

（3）教育模式的变化

①研究生课程班。随着我国部分高校书法硕士研究生培养制度的稳定和发展，近年来部分高校开始在全社会招收书法研究生课程班。这种教学模式发展较快，影响也较大，仅北京地区就有北京大学、北京师范大学、中国人民大学、首都师范大学和中国艺术研究院5家高校或研究机构举办这样的教学班。这种书法教育模式在一定程度上扩大了高等书法教育的受众面，整体上提高了社会书法群体的专业化水平。研究生课程班是把全国在书法创作方面有突出成就的中青年书法家集中到高校进行理论学习和技法训练，全面提高他们在文学、美学、文字学、书法史论包括书法技法等方面的修养，这是一种比较理想的、效果显著的短、平、快教育模式。

②艺术硕士研究生。这是教育部最新颁布在部分高校实施的一项培养艺术专门人才的教育模式，让那些在各个艺术领域取得突出成就的中青年艺术家进高校攻读硕士学位，为这些中青年今后的艺术发展打下坚实的理论基础。这一措施为想在艺术包括书法领域进一步发展的各界人士提供了很好的机遇。其招生对象是具有一定的艺术工作年限和艺术实践经验，在某个专业领域有突出的艺术业绩和创作成就的艺术工作者。但招生名额有限，入校要经过全国统一考试。

③各类培训班。目前，很多院校和中国书协及各省、市级书协都曾举办过各类书法培训班，效果很好。近年来，在全国各地悄然兴起的书法家个人办学和小规模书法培训，颇见成效。虽然因培训的目标和对象不同，教学的重点也有所不同，但是它们都在一定程度上提高了书法爱好者的整体书法理论和创作水平，也为书法的专业化发展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2. 出版和网络的繁荣

从20世纪70年代末开始，书法专业出版物如雨后春笋般在全国迅速出现。较早创刊的专业报刊杂志如《书法》、《书法研究》和《书法报》，继起的有《中国书法》、《书法丛刊》、《书法赏评》、《中国书画报》、《书法导报》、《青少年书法报》等。比较有影响的出版物如：《历代书法论文选》、《历代书法论文选续编》、《现代书法论文选》、《兰亭论辩》、《中国书法史图录》、《中国书法全集》、《中国玺印篆刻全集》、《中国书法史》（分卷本）等，以及文物出版社、上海书画出版社、西泠印社出版社、荣宝斋出版社、吉林文史出版社等诸多出版社出版的系列古代经典碑帖和印谱